

证照编号 62302520260000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乡字第 6230252026XG000263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玛曲县自然资源局

日期 2026年06月05日



工程代码: 2605-623025-04-01-183805
甘肃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

建设单位(个人)	玛曲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建设项目名称	玛曲县2025年畜牧兽医工作站建设项目(采日玛)
建设位置	玛曲县采日玛镇畜牧兽医工作站原址
建设规模	项目总用地731.74m ² (合约1.10亩),新建总建筑面积440.49m ² ,其中1#业务用房建筑面积361.20m ² ,2#业务用房建筑面积124.29m ² 。室外配套附属设施:室外水泥砖铺装353.56m ² 、混凝土硬化18.00m ² 、围墙38m、花池28.00m ² 、保定栏1座、门柱2个、电动铁艺大门1座、停车...
附图及附件名称	总平面图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在乡、村庄规划区内有关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依法应当取得本证,但未取得本证或违反本证规定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